

新 意保平安

個人傷害保險



承保範圍／保險金額			幣別／單位：新臺幣／元	P15001 計劃 A	P15002 計劃 B	P15003 計劃 C				
主契約	(新)個人傷害保險	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250 萬	350 萬	550 萬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200 萬	200 萬	200 萬					
特定意外 傷害事故 保險金 附加保險 (擇一擇高給付)	大眾運輸工具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200 萬	300 萬	500 萬					
	地震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200 萬	300 萬	500 萬					
	電梯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200 萬	300 萬	500 萬					
	火災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200 萬	300 萬	500 萬					
	特定天災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200 萬	300 萬	500 萬					
新晶鑽 傷害醫療 附加保險	傷害醫療保險金實支實付型		6 萬	8 萬	10 萬					
	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型（最高 90 日）		1,000／日	1,000／日	2,000／日					
	加護病房保險金（最高 45 日）		2,500／日	3,000／日	5,000／日					
	燒燙傷病房保險金（最高 45 日）		2,500／日	3,000／日	5,000／日					
	住院慰問保險金（連續住院達五日（含）以上）		2,000／次	2,000／次	2,000／次					
	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		2,000／次	2,000／次	2,000／次					
附加 條款	輔助器具費用保險金		5 萬	5 萬	5 萬					
	燒燙傷回診保險金		1,000／次	2,000／次	2,000／次					
	燒燙傷皮膚移植手術保險金		100 萬	200 萬	300 萬					
	一氧化碳中毒增額保險金		200 萬	300 萬	500 萬					
	住院療養保險金（最高 90 日）		1,000／日	2,000／日	2,000／日					
年繳保險費	職業類別：第一、二、三類		\$ 4,292	\$ 5,550	\$ 7,798					
	職業類別：第 四 類		\$ 8,898	\$ 11,484	—					
住院醫療實支實付加價購（需先投保 計畫 A／B／C 才可加購此計畫別）			計畫 1	計畫 2	計畫 3					
心安康 傷害住院 醫療費用 實支實付 附加保險	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每日限額		1,000	2,000	3,000					
	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每次意外事故限額		5 萬	10 萬	15 萬					
	住院手術費用保險金／每次意外事故限額		5 萬	10 萬	15 萬					
	每年保險金給付總限額		20 萬	40 萬	60 萬					
年繳保險費	職業類別第一、二、三類		\$ 1,635	\$ 2,490	\$ 3,079					
傷害保險續保約定附加條款			可選擇附加此條款							
投保加價購計畫別總保費 例：A 為計畫 A；A1 為計畫 A＋計畫 1		P15004 A1	P15005 A2	P15006 A3	P15007 B1	P15008 B2	P15009 B3	P15010 C1	P15011 C2	P15012 C3
年繳保險費（職業類別第一、二、三類）		\$ 5,927	\$ 6,782	\$ 7,371	\$ 7,185	\$ 8,040	\$ 8,629	\$ 9,433	\$ 10,288	\$ 10,877





特別說明

本專案之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商品其保險金之理賠符合損害填補原則，並依據「傷害保險單示範條款」之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約定之理賠機制辦理。

依據「傷害保險恐怖主義行為保險限額給付附加條款」之規定，發生恐怖主義者攻擊行為事故時，合併本公司或同業之傷害保險金給付最高以新台幣 200 萬元為限。



投保規定

承保年齡 15 足歲至 65 歲，續保可至 70 歲。

職業類別 依中國信託產物職業分類表 112.06 版第一至四類者。

投保限制

- 1 外籍人士（限行政 / 管理職 / 看護工 / 幫傭）、外籍配偶、學生、家管、退休人員限投保計畫 A、A1、A2、A3。
- 2 懷孕婦女懷孕七個月（含）以下或生產後一個月方得申請投保。
- 3 身故保險金受益人除法定繼承人外，本公司僅接受被保險人指定其父母、配偶、子女或兄弟姊妹為受益人，並須於要保書填寫身分證字號。
- 4 本專案不得重複投保；如被保險人已投保本公司其他傷害險專案者，本公司仍保留承保與否之權利。

不保類型 / 職業類別

- 1 無業（指持續失業六個月以上）、長期無固定工作偶有工作者（零工）致無法提供正常生活所需。
- 2 特種營業工作人員。
- 3 外籍移工。
- 4 學生畢業待服役或服役軍人或職業軍人（固定上下班之行政及內勤人除外）。
- 5 除前述不保職業類別外，屬本公司職業分類表第五至六類及拒保職類者亦不予承保。



中信產險官網

商品文號 / 給付項目

◆中國信託產物（新）個人傷害保險

主要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失能保險金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104.04.23(104)台灣保險商品字第0019號函備查
113.08.19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32510088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新）個人傷害保險特定意外傷害事故保險附加保險

主要給付項目：■大眾運輸工具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地震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電梯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火災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特定天災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海外期間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國定假期間意外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失能保險金

104.04.23(104)台灣保險商品字第0020號函備查
112.06.17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22510035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新晶鑽傷害醫療附加保險

主要給付項目：■傷害醫療保險金實支實付型 ■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型
■加護病房保險金 ■燒燙傷病房保險金
■住院慰問保險金 ■食物中毒慰問保險金
■意外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 ■緊急醫療救護費用保險金

■特別看護費用保險金

113.08.19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32510089號函備查
114.08.28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42510162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心安康傷害住院醫療費用實支實付附加保險

主要給付項目：■每日病房費用保險金
■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
■住院手術費用保險金

114.01.06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42510005號函備查
115.01.02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52510003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新）個人傷害保險輔助器具費用保險金附加條款

主要給付項目：■輔助器具費用保險金
105.09.20(105)台灣保險商品字第0221號函備查
112.06.17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22510036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燒燙傷回診保險金附加條款

主要給付項目：■燒燙傷回診保險金
107.07.01(107)台灣保險商品字第0066號函備查
112.06.17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22510037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燒燙傷皮膚移植手術保險金附加條款

主要給付項目：■燒燙傷皮膚移植手術保險金
107.07.01(107)台灣保險商品字第0067號函備查
112.06.17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22510038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一氧化碳中毒增額保險金附加條款

主要給付項目：■一氧化碳中毒增額保險金
108.10.01台灣保險字第1082510143號函備查
112.06.17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22510043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新）個人傷害保險住院療養保險金附加條款

主要給付項目：■住院療養保險金
114.08.28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42510186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傷害保險續約定期附加條款

113.01.18中國信託產險字第1132510001號函備查

◆中國信託產物傷害保險恐怖主義行為保險限額給付附加條款

92.12.29財政部台財保第0920073327號函核准（公會版）
109.12.3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9月7日金管保產字第1090144145號函修正

- 1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提醒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 2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48%，最低42%；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中國信託產險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75-777）或網站（網址：<https://www.ctbcins.com>），以保障您的權益。
- 3 本商品經中國信託產險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中國信託產險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4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但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5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6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治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所稱之日間留院 / 日間照護。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 7 為保障被保險人權益，如日後變更之職業不符合承保資格者，請務必以書面通知中國信託產險辦理退保。並自職業變更之日起，按日數比例返還未到期之保險費。

※ 本商品文宣 **僅供參考**，且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承保與否之權利，除外不保事項（責任）及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單條款及核保作業準則規定辦理。

有關本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歡迎查閱本公司網站（<https://www.ctbcins.com>）或親臨本公司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18 樓之 1 或各分支機構洽詢。本公司免費申訴電話：0800-075-777



中國信託產險
CTBC INSURANCE

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公司為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旗下子公司之一，主要經營汽車保險、火災保險、海上保險、新種保險、傷害保險以及健康保險等項目。在集團的品牌效益、客戶基礎、網路平台及產品研發優勢下，全力拓展產險業務版塊，深耕台灣保險市場，滿足客戶全方位保障。

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18樓之1

網址：www.ctbcins.com

免費服務專線：0800-075-777

《2026.05》

Control No：PI-2605-2805-0030